

**梁文燕紀念中學(沙田)**  
**中一自行分配學位收生準則及程序 (2025/26 學年入學)**

本校按教育局頒佈之「中學學位分配辦法」招收 2025/26 學年中一學生。其中百分之三十的中一學額，將採用「自行分配學位」辦法，招收學生。有關詳情如下：

**1. 學位數目**

本校可供申請的自行分配中一學位數目為 40 個。

**2. 收生準則及比重**

	收生準則 (Admission Criteria)	比重 (Weighting)	*比重(如未能進行面試) *Weighting (If interview cannot be arranged)
1.	學業成績 Academic Results	30%	60%
2.	操行 Conduct	20%	30%
3.	課外活動、校內外服務及獎項 Extra – curricular Activities	10%	10%
4.	面試 Interview Performance	40%	--

**3. 遴選形式**

本校將按以上收生準則的首三項揀選申請者面試。面試人數約為 80 至 100 人，但須按實際申請人數而定。

**4. 程序**

1) 派發及遞交申請表日期：

2025 年 1 月 2 日 (星期四) 至 2025 年 1 月 16 日 (星期四)

2) 索取申請表方法：

(i) 於此連結下載「[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](#)」

(ii) 於此 QR code 下載



(iii) 親臨本校索取

本校辦公時間： 星期一至五：上午 9:00 至下午 4:30

星期六：上午 9:00 至上午 11:45

(星期日及公眾假期休息)

3) 遞交申請表方法：

- (i) 於辦公時間內親身交回本校校務處；或
- (ii) 透過「智方便+」上載到「中一派位電子平台」；詳情參閱由教育局網頁發佈之「中一派位電子平台」家長指南

注意：

- ✧ 家長切勿分別透過「中一派位電子平台」及以紙本申請表向兩所不同的中學遞交載有相同申請編號的申請。
- ✧ 家長切勿同時以紙本及透過「中一派位電子平台」申請，重複申請並不會增加獲派機會。

4) 其他申請資料：

- (i) 親身交回「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」需附下列文件：
  - (1) 已填妥的本校申請表
  - (2) 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 (教育局存根、學校存根)
  - (3) 小五及小六學業成績表副本
  - (4) 獲獎證書副本(如有)、參與課外活動及社區服務的獎狀或證明(如有)
  - (5) 回郵信封(連郵票)一個
- (ii) 透過「中一派位電子平台」上載，則需附下列文件：
  - (1) 學生身份證明文件副本
  - (2) 已填妥的本校申請表
  - (3) 小五及小六學業成績表副本
  - (4) 獲獎證書副本(如有)、參與課外活動及社區服務的獎狀或證明(如有)

備註：本校不接受申請者之小六學校推薦書

5) 面試日期：2025 年 3 月 15 日 (星期六)

- ✧ 以個人形式進行面試，藉此讓本校儘量瞭解學生的性向、興趣和潛能。

6) 通知已被納入自行分配學位正取生

- ✧ 獲本校取錄者，將於 2025 年 3 月 31 日當天接獲本校電話及書面通知；申請者無需致電本校查詢結果。
- ✧ 如家長已登記成為「中一派位電子平台」用戶，亦於同日上午 10 時起透過電子平台查閱自行分配學位正取學生通知。

逾期遞交或文件不足均不作考慮。

如有查詢，歡迎於辦公時間內致電 2694-1414 與校務處職員聯絡。